

证券代码：688265

证券简称：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8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收到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定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和《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6）。

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1.13% 股份的股东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望合纵”）、单独持有 7.37% 的股东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新产业”）书面提交的《海望合纵关于增加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浦东新产业关于增加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现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一、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一）基本情况

海望合纵作为持有公司 867.9727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13% 的股东，以书面形式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临时提案：

- 1、《关于提名费俭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提名王明俊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提名应涛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关于提名黄晨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关于提名王楹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关于提名许庆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7、《关于要求董事会制定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公司业务
发展目标和规划的议案》
- 8、《关于充分抓住生物医药产业战略发展机遇，打造平台型企业，挖掘公
司价值第二增长曲线，要求董事会制定相应行动计划的议案》
- 9、《关于保持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层稳定，持续引进优秀人才的议案》
- 10、《关于要求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暨制
定未来三年股东沟通机制方案的议案》
- 11、《关于要求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同时，浦东新产业作为持有公司 574.480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37%的股
东，以书面形式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上述提案 3 和提案 4。
上述提案 1、2 内候选人费俭、王明俊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提案 3 至 6 内候选人应涛涛、黄晨、王楹、
许庆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和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临时提案 7 至 12 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至八。

（二）提案人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
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
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海望合纵、浦东新产业分别持有公司 11.13%和 7.37%股份，属于持有 1%以
上股份股东，其有权利于公司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向董事会书面递交临时提案。

截至本公告日，海望合纵、浦东新产业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案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对临时提案的相关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对上述提案进行了形式审核，未进行实质审核，作出意见如下：

（一）关于上述“提案 1”至“提案 6”的相关意见

“提案 1”至“提案 6”属于选举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属于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但鉴于费俭、王明俊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同意依照《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选举应涛涛、黄晨、王楹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许庆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作为累积投票议案的子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关于上述“提案 7”至“提案 12”的相关意见

1、提案 7《关于要求董事会制定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and 规划的议案》、提案 8《关于充分抓住生物医药产业战略发展机遇，打造平台型企业，挖掘公司价值第二增长曲线，要求董事会制定相应行动计划的议案》、提案 9《关于保持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层稳定，持续引进优秀人才的议案》、提案 10《关于要求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暨制定未来三年股东沟通机制方案的议案》，上述提案涉及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规划、人才引进、公司治理、股东协调等方面，均属于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相关的内容，属于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董事会同意将其分别作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提交至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提案 11《关于要求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的相关内容属于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董事会同意将其作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提交至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提案 12《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根据《上市公

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董事会同意将其作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提交至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应涛涛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硕士。2009年8月至2012年1月任上海张江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风控经理；2012年1月至2018年1月历任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直投部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部门负责人，兼任上海张江生物医药产业基金管理负责人；2018年1月至2022年10月历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二部投资经理、生物医药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4年10月，担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0月至今，历任上海海望医疗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涛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上海海望医疗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总经理。此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黄晨先生，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行政管理专业学士，英国利兹大学东亚发展研究专业和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双硕士学位。2014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战略部助理、风控经理；2016年11月至2022年10月任职于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战略规划与信息部经理、投资二部投资经理、投资二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职于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

股东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部总经理。此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王楹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职于上海市长宁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城市调查中心；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上海市长宁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城市调查中心科员；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上海市长宁区审计局办公室科员；2008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展规划处科员；2008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公司职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职于上海君烁投资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调至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经发处工作；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科员；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经发处副主任科员；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9 月，历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创新生态部副总经理、投资五部副总经理、投资二部副总经理、战略规划与信息部副总经理、投资二部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芯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上海上飞飞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上海海望医疗健康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24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浦东海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上海浦东海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监。此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

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许庆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工程分校建筑机械专业，2008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EMBA。1985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上海航天局第八〇二研究所工程师；1998年10月至2002年7月，任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4年1月，任上海非开挖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7月，任上海民生银行东门支行行长助理；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上海医工院市场投资部副部长；2005年10月至2009年8月，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医工院资产管理部部长；2010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医工总院战略规划部主任；2014年1月至2017年9月，担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11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11月至2024年6月，任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6月至2024年8月，担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三：《关于要求董事会制定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上市以来，最近三个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负数，远低于公司上市前的盈利水平。

本着对上市公司负责、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全体员工负责、对市场负责的态度，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 股份的股东，提议要求公司董事会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结合目前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经济环境、行业竞争情况和政策监管等方面，制定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业务发展目标和规划，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来发展方向、海外市场拓展计划、目标考核及责任追究制度等，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四：《关于充分抓住生物医药产业战略发展机遇，打造平台型企业，挖掘公司价值第二增长曲线，要求董事会制定相应行动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承诺将继续秉持技术优先、客户至上的理念、围绕自身核心技术优势，结合国内外需求情况，进一步提升模型研发和制备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拓宽模型应用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力争成长为服务于全球生物医药企业、CRO 公司的基因修饰动物模型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巩固在基因修饰动物模型领域的国内行业地位，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强化创新药物研发领域的动物模型研发，开拓工业客户；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基因修饰疾病动物模型产品和服务供应平台等。

全球生物医药产业站在变革的十字路口，减肥药物兴起、肿瘤疗法持续突破、AI 广泛应用，以及消费者对医疗服务的更高需求，都在重塑行业格局。中国生物医药行业也步入关键发展阶段，新技术飞速发展、法规政策不断更新、药物研发复杂性加剧，发展重心持续转变，行业正处于快速变革之中。

面临新的形势和机遇，公司需对前期制定的发展战略回头看，并总结落实情况，提出新的发展规划，包括如何应对全球生物医药产业的变化、如何抓住国内生物医药产业升级的机遇、如何提升公司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如何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等。抓住“从医药大国向医药强国迈进”的发展机遇，助力中国创新药从“具备竞争力”到成为全球“领导者”，从“产品出海”到“企业国际化”的跨越。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股份的股东，提议要求公司依托浦东新区生物医药产业集聚高地的区位优势，充分利用相关支持政策，以自身所处优势赛道为基础，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制定公司业务拓展的行动计划，提升模型研发和制备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拓宽模型应用领域、拓展海外市场、强化创新药物研发领域的动物模型研发，加速挖掘公司价值增长第二曲线，不断提升公司业绩，回报社会和股东，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五：《关于保持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层稳定，持续引进优秀人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南模生物的核心团队经过十年以上的持续协作与深度融合，已形成稳定而坚实的基本盘。核心管理层在专业能力上互补，有坚实的磨合基础，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新冠疫情期间，企业面临供应链中断、市场波动与运营停滞等多重压力，日常经营遭遇前所未有的挑战，核心管理层带领团队顶住外部环境的剧烈冲击，实现了生产经营的平稳发展。面对生物医药行业寒冬，核心团队积极调整，目前已逐步走出低谷，实现扭亏为盈。当前，公司处于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保持核心管理层的稳定、夯实核心人员对企业的忠诚和信心、全力维护企业建立的良好形象和品牌声誉对长远发展至关重要。

同时，在当前生物医药研发竞争日趋激烈、创新迭代加速的背景下，企业若要在国内市场保持领先并顺利推进海外布局，仅依靠现有团队显然面临瓶颈。必须正视公司在关键技术、国际化运营、创新研发等环节存在的弱项。我们建议公司制定更加开放包容、系统全面的人才战略，广泛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建立持续吸纳不同背景高层级优秀人才的机制，通过有步骤地提升团队整体的活力与竞争力，为未来战略推进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鉴于核心团队的稳定和人力体系建设是公司经营方针的重要构成部分，根据《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会审议权限的规定，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股份的股东，提议要求公司将维护核心经营团队稳定放在第一位，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制定并推出维持核心管理层稳定与健康持续的专项安排，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六：《关于要求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暨制定未来三年股东沟通机制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促进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更好履行股东的决策权和投票权，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股份的股东，提议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要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与其他主要股东的沟通，尤其涉及到公司发展经营的重大事项、重大决策、重要人员变动等，在符合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应提前沟通、充分讨论，充分听取其他主要股东意见，尽可能形成共识，创造良好的股东沟通环境和沟通机制，为公司发展形成合力，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应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制定未来三年股东沟通机制的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七：《关于要求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制定了《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截至目前，公司上市已超过三年。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股份的股东，提议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重新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八：《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促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同时也作为公司进行风险控制的一项措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持有公司 11.13%股份的股东，提议公司投保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被保险人为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保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保险期限为每年续保，并授权董事长在前述核心保障范围内，办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具体购买事宜。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海望合纵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